

2026年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发展服务型制造和工业设计奖励资金分配方案

序号	地区	申报单位	申报专题	认定文件	分配资金金额（万元）
1	高新区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省级）	1. 根据2022年12月13日《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布2022年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第三批）名单的通告》（清府办函〔2022〕191号）认定为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 2. 根据2024年9月2日《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2024年广东省服务型制造示范名单的通知》（粤工信生产合作函〔2024〕14号）认定为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50
2	高新区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设计中心（省级）	1. 根据2022年12月13日《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布2022年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第三批）名单的通告》（清府办函〔2022〕191号）认定为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 2. 根据2024年1月3日《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第六批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的通知》认定为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50
3	高新区	广东聚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设计中心（市级）	1. 根据2024年11月29日《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布2024年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第五批）名单的通告》认定为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 2. 根据2024年11月21日《清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布清远市第二批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的通知》（清工信〔2024〕173号）认定为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30
4	广清园	广东富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设计中心（市级）	1. 根据2021年9月27日《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布2021年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第二批）名单的通告》（清府办函〔2021〕117号）认定为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 2. 根据2024年11月21日《清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布清远市第二批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的通知》（清工信〔2024〕173号）认定为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30
5	清新区	万邦（清新）鞋业有限公司	工业设计中心（市级）	1. 根据2021年9月27日《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发布2021年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第二批）名单的通告》（清府办函〔2021〕117号）认定为清远市“扶优计划”试点企业； 2. 根据2024年11月21日《清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布清远市第二批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的通知》（清工信〔2024〕173号）认定为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30
合计					190